

三城记小说系列

将——掉

台北卷

第凡内早餐

王德威 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世纪末,小说台北

□王德威

廿世纪最后十年的台湾,喧哗骚动,百无禁忌。前此数年剧烈的文化、政治板块异动,到了此时已冲撞出新的景观。传播媒体的繁殖衍变,使文学转化成为分众乃至小众事业;影音声色等文化工业的勃兴,使文字创作与阅读面临崭新的定义。而种种批评风尚,从后现代到后殖民,从女性主义到酷儿论述,更不断改变文学典范的指标。自从1987年政治解严以来,台湾早已进入了众声喧哗的时代。世纪末台湾文学的最大挑战,与其说是尺度或禁忌的存在,不如说是尺度或禁忌的消失。众声喧哗以后,我们何去何从?

这毋宁是创作的吊诡了。当一切形式、题材都成为可能,写作者的自由居然成了一种始料未及的负担;当传播媒体如此无远弗届,纸上文章反而少人问津了。八

十年代的小说狂潮于此不进反退，作家“盍各言尔志”的抱负逐渐有了“何必言尔志”的疑惑。重要的作者如张大春八十年代末曾以《将军碑》、《四喜忧国》等作，向以往感时忧国的传统作出最后（且不无嘲弄的）敬礼。九十年代的张益发嘻笑怒骂，一部《大说谎家》顾名思义，明白点出自嘲嘲人的心思。更值得注意的是朱天文。她以《世纪末的华丽》（1990）为世纪末台湾文学定下基调。时至九十年代中期，朱自处台北一隅，不禁感慨文字手工业是一种最“奢靡的实践”。

奢靡的实践：世纪末台湾文学集张致与感伤，华丽与荒唐于一炉，在在展现了不同的面貌。而此一奢靡实践的地标，正在台北。就如上海、香港一样，台北作为台湾文化事业及工业的重心，其来有自。台北不仅是台湾出版业及报业——文学发表的主要管道——的聚集地，也因其商业、文化、及政治的实力，成为召唤文学想象的枢纽。台北人文荟萃、左右逢源，但她的都会风华，是在过去数十年不断壮大改变而成。六十年代白先勇的《台北人》系列，写四九年之后大陆迁台者权把他乡作己乡的悲喜剧，初为台北勾勒特定光影。那是一座蹇涩狭小的城市。一群新移民痛定思痛，切切要在海角天涯移植当年的繁华想象；上海南京、北平香港，台北亦步亦趋，却终难超越地理即历史的局限。究其极，《台北人》写的是一群人在台北，心系他乡的台北人故事。

七十年代的台北因应政经文化的嬗变，开始展现一己的魅力。王祯和的《小林来台北》写未经世事的乡下青年，来到台北谋识的憧憬与挫折。台北的魅惑与势利，

机巧与机会，结实地让外地人上了人生一课。乡下人进城的故事我们看得多了，但王禎和旧题翻新，以笑谑而不以义愤来点染城乡的差距，仍然别有心得，而台北的大都会身份，已然因此确立。王禎和的年轻人不论经过什么考验，多半会在台北定居下来。彼时的台北，正逢经济起飞的好景，商机无限，自然吸引无数心思活络的外乡人。与此同时，种种都市症候群也相随而起；都市丛林的游戏，是要付出代价的。到了七十年代末期，陈映真——台湾最重要的左派小说及评论家——写出了“华盛顿大楼”系列。他痛斥台湾在跨国资本主义的肆虐下，已成为一种新型商业殖民地。台北人哪里还有故国，或故园，之思？五花八门的市景下，是疏离及异化的人际关系。陈的《夜行货车》中，安排了两个觉醒的恋人驱车南下，回归故乡。但这是陈批判资本主义所流露的乡愁吧？台北走了两个人算什么，更有千万人是要留下来继续在都会中翻滚的。

八十年代的黄凡因此写下了《伤心城》这样的作品。没有陈映真式的批判姿态，黄凡反得冷静地描写台北城市的怪现象。上至商场的尔虞我诈，下至男女的惨绿生活，黄凡那样惫懒而又充满好奇的笔调，为台北的风格作出新的定位。书名伤心，其实何尝有心可伤。台北人为忙碌而忙碌，周而复始，兀自发展不同的伦理关系。此一伦理关系更由张大春的《公寓导游》、林耀德的《大东区》等作加以空间诠释。立体化的都市建筑，相映叠床架屋的人际关系，你来我往，好不热闹。然而所有的喧嚣悸动可能只是虚张声势，公寓及闹区中的台北人坚壁清野，宁

愿是老死不相往来的。

热闹的台北、荒凉的台北。朱天文在 1986 年写出《炎夏之都》，以最细腻的写实之笔反写一出无人分晓的人伦惨剧。点滴的琐碎人事俱化为惊心动魄的证据，不指证凶手的动机，而指证旁观者对生命本质的“恶信念”。炎夏之都，荒芜不明，一种谊属后现代的生命蜃景扑面而来。小说一句“有身体好好”，正点明了对逝去的“现实”的、“灵肉合一”的，时光的乡愁。

由此我们进入了世纪末的台北。俱往矣，那些“反共抗俄”、“庄敬自强”的日子。新台北人事事好奇却又见怪不怪，冲劲十足却又耽于感伤怀旧。套用朱天文《世纪末的华丽》里的话，台北人世故媚俗，骨子里其实“天真无牙近乎无耻”。这约莫是台北式的后现代景观？当年白先勇笔下来自大江南北的“台北人”，如今都已老去。他/她们的第二代或第三代早已落地生根。操着日趋一致“台湾国语”，行走在敦化路、忠孝路的商场巨厦中，顾盼之间，是怎样的一种游离的族群身份，文化认同？

时序到了世纪末的尾声，台北——不论作为地理标志或所投射的氛围——在小说家笔下的面貌急转直下。最引人注目的例子，首推朱天心的《古都》。这篇小说的情节简单，但却不易读。小说中的中年叙事者赴日与昔年同窗重聚。却因后者爽约而提早返台。回到了台北的叙事者异想天开，伪装成日本观光客，重新游走她原已熟得不能再熟的台北市，穿街入巷、行行复行行，台北的今昔变貌一一浮上心头。这是篇悼亡伤逝之作，对象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座城市。而与台北相映照的是（川端康

成笔下的)古都京都。京都历久而弥新,台北屡屡更新却绝不耐久;套用林燿德的话,是“建筑在废墟上的废墟”。在空间及时间的废墟上,朱天心看到各代亡灵四下窜流,不禁怆然而逃。

《古都》以迹近散文体的议论,取代常见小说的故事性。朱天心似有意暗示,小说叙事形式的溃散是生存及生活意义溃散的必然结果。台北是一座拒绝历史与记忆的都市,如此后现代与前现代的症候杂然纷陈,反而成为特色。叙事者以女性特有的慧心,徘徊台北街头巷尾,回想古迹往事,指认残花剩草。她怀着种种爱恨流连姿态,成为世纪末台北最不可思议的向导。朱天心另一作《第凡内早餐》,又是一篇嫁接到知名外国(文学/电影)作品的创造,后现代意味十足。小说写都会女子恋物及自恋的心事,尽皆投射于美国最有名的第凡内珠宝上。而其间种种诡辩,已自成为一种文字炼金奇观。朱天心创作严谨,思虑深刻,与其姊朱天文俱为当代台湾最见创意的作者。

台湾另一重要作家张大春九十年代有多部小说问世,碍于体例,本集仅介绍小说集《寻人启事》中的佳作。张博学好弄,作品往往极尽戏谑调侃之能事,对形式实验亦极有心。《寻人启事》诸作却有反朴归真的意图。小说家搜集散落周遭的人与事,信笔点染,自成奇趣。传统笔记小说的气韵,流露字里行间。然而“寻人”一辞不能令人无感。时代的离散荒谬若是,寻人是寻回记忆,也是寻回荡然无存的人间关系。不仅如此,作为第二代“外

省作家”，张大春的感慨也尽在其中。

由马来西亚来台定居的黄锦树亦值得在此一提。他的《鱼骸》曾获台湾《中国时报》大奖。故事中来台求学、执教的年轻学者，祖籍唐山，心系大马，由此引出一段惊心动魄的政治纠结。黄锦树以他的角色暗夜杀龟取甲，并焚炙以观休咎，敷衍出极诡异的情节。三千年的甲骨考证学与至亲的骨骸遗泽，飘流海外的华族子弟与渺渺唐山的徒然向往，交织成世纪末的台北怪谈。

回忆与散离的题材之外，又有作家经营情色男女，或男男女女，而蔚成大观。朱国珍的《夜夜要喝长岛冰茶的女人》、成英姝的《三个女人对强暴犯的私刑》，各从不同角度，写台北女人的泼辣张致，有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勇气，也不乏虚张声势的支绌。情欲的白描于台北作家早习以为常的题材。朱与成的特色，在于看透了欲望起落，转而深入其间的荒凉，暴力，甚至诙谐的可能。相形之下，郝誉翔的《洗》及凌明玉的《复印》，则是有所为而为。《洗》写女性对自己身体的觉醒：在偷窥及自我凝视的视觉两极间，分殊男女情欲的归宿。《复印》将此一问题延伸至职场，从女性“上班族”重复的，任人摆布的工作中，省思“生产”的生理及劳动意义。题目《复印》的弦外之音，因此呼之欲出。

纪大伟是台湾“酷儿”作家的佼佼者，近数年颇有佳作问世。《嚎叫》未必是他最好的作品，但置于现代中国文学传统中，却能引人深思。这是篇写艾滋病、同志情怀、与艺术创作间“传染”性欲望的故事。纪甘冒社会不耻，书写欲望的变奏，诚恳实在。而相对于现代文学彼端

的“恶声”——鲁迅的《呐喊》，《嚎叫》的声音有什么不同或相同之处？从国族到情色，从革命同志到爱人同志，从救救孩子的呐喊到嚎叫孩子的无药可救，一世纪中国小说的巨变，由此可见一斑。陈建志的《气息》则将欲望视为氤氲的气息，无所不在，中人欲醉，而又难以捉摸。由文字捕捉气息，当然不易。而文字与欲望间的关系，也正是袅袅无有尽时。此作以抒情与议论并置，形式上有独到之处。同理，曹丽娟的《童女之舞》藉艺术托喻女性之间情欲的辗转，曲折幽深，亦有异曲同工之妙。

骆以军是目前台湾最被看好的年轻作家之一。他的《哀歌》是一段极其荒谬而又不无感伤的感情与婚姻告白。骆写欲望的原始层面，猥琐阴鹭，人我间的一点门面都能被拆得七零八碎。背叛与被背叛形成共谋关系。但他显然有意自此伦理的废墟中，找寻某种秩序。骆以军出入梦与醒的边际，在最难堪的情爱中，依然能以自嘲嘲人的讪笑，打破僵局。他因此堪称当代台湾“私人生活”最诡异的诠释者。

另一位年轻的好手是钟文音。钟文音的《一天两个人》，另辟蹊径，以两个小人物的行径，衬托台北生活的变化，感伤及蠢蠢欲动的暴力威胁。文字生猛，意态老辣，不愧为九十年代的都市扫描。

相对于骆以军、钟文音检视台北私人及公众生活的“内爆”及崩裂，另有作家自成一格，坚持创作的伦理意义。在此伦理不意谓道德律令的遵守，而指证作者对生活与书写生活的形式的自在选择，以及对生命意义的向往。正如年轻的作家黄国峻的小说集《度外》暗示，他有

意将自己的书写置之“度外”，追逐文字的纯粹状态，以及素材的绝对特殊性。《留白》是黄初试啼声之作，已可见其人不同之处。冲淡的场景，典出圣经的人物名称，俨似没有任何事物发生的情节，几乎让我们重回现代主义干、冷的小说情境。张启疆是位台湾小说奖项的常胜军。近年作品以生命的残疾及人性的扭曲处入手，写病与生命的不公，写宽恕与救赎，极具思辩向度。《俄罗斯娃娃》以年幼的女孩罹患早老症始，引伸成人世界的损伤与缺失，充满人道关怀。在一片犬儒的末世书写中，似《俄罗斯娃娃》这样的作品已不多见，因此特别让人觉得弥足珍贵。

本集以柯裕棻的《一个作家死了》作为结束。“作者之死”当然是后现代创作观的老生常谈。日光之下无新事，原创与重复、拼凑，创作与演出只有一线之隔。柯裕棻的故事循此写出，自然透出“生命不可承受之轻”。死亡的分量不过是悬疑的儿戏。作者揶揄嘲弄的风格，令人莞尔，而半世纪前钱锺书的《灵感》，恰可互为印证。

从《古都》的感伤到《一个作家之死》的轻浮，小说台北的情感张力，恰可作如是观。行走在世纪末的台北小说版图上，作为读者，我们又勾勒出什么样的场景？每一篇作品都是一个坐标，交互穿插，台北的不尽变貌，因此逐渐浮现，而有关台北的种种传奇，也四散开来。

目 录

序：世纪末，小说台北/王德威	1
第凡内早餐/朱天心	1
一天两个人/钟文音	26
气息/陈建志	49
复印/凌明玉	66
三个女人对强暴犯的私刑/成英姝	81
夜夜要喝长岛冰茶的女人/朱国珍	91
留白/黄国峻	110
洗/郝誉翔	123
俄罗斯娃娃/张启疆	141
嚎叫/纪大伟	158
童女之舞/曹丽娟	182

寻人启事三则/张大春	207
鱼骸/黄锦树	215
哀歌/骆以军	238
古都/朱天心	264
一个作家死了/柯裕莱	342
 作者简介	 360

第凡内早餐

朱天心

职棒六年，职场九年的春天，我初初萌生想要买一颗钻石的念头，而且要就非得是一颗第凡内的独粒钻戒，可不是其他任何品牌或老土银楼的，也不要彩钻碎钻拼嵌的……我要一个白金指环、六爪镶嵌的典型第凡内圆形明亮切割的钻戒。

为什么呢？

为什么非得是第凡内的？为什么……会是钻石？

常识告诉你我，全球一般大众手中拥有的钻石至少超过五亿克拉，若是哪一天，一向垄断掌控全世界 80% 钻石原石的生产买卖库存的德比尔斯公司（De Beers Consolidated Mines Ltd.）失控或倒闭（虽然很不可能），再无法强控制如澳洲、苏俄、萨伊、波扎那在内的诸国尚存地底的丰富钻石矿藏，那么，穷我所有能力拥有的不到

一克拉的钻石的价值,与一朵新鲜的玫瑰花或一颗俯拾即得的美丽鹅卵石,还真难以比较得出呢!

所以与保值无关。

尽管我很倒楣地抽签中了办公室里这个月的会钱,被迫拥有一笔七八万的闲钱,我不能出国,因为已经无假可请;我当然不会傻到存银行定存活生生地被通货膨胀给吞噬光;我连无风险的低利借人都无人可借呢;房子和看得上眼的车子买不起,而且多少我仍然有些心存侥幸,也许未来的结婚对象会拥有其中一二,或至不济到时再在爱情的催眠下甘愿一起辛苦努力吧。

但也不是有一笔闲钱才有这个想买钻石的念头的,以往,每逢中签或会尾,我几乎不需任何考虑地选择出国旅游,或做一项有效率、理性的开销,例如搬迁到我喜欢的小区巷子里的顶楼违建套房,预缴押金和全年的房租;我还投资过以前工作过杂志社的年度增资;我也曾经抱着有去无回的心情给老爸帮助大陆亲戚做乡镇企业……

公元前数百年,钻石在印度首次被发现,人们深信它能保佑佩带者免遭蛇咬、火烧、毒侵、疾病、劫财及诅咒。

希腊人称钻石为 adamas,意即不能磨灭。

罗马人用它来切铁。

中国人用它做雕刻工具。

所以,除了钻石,还有什么比它更适合忘记永恒不渝的盟誓?

美钻传真爱,此情永绵绵,

钻石恒久远,一颗永留传。

……

广告这么说。还真令人毛骨悚然呢——当然我不是指真爱或绵绵真情什么的——不朽、永恒，想想看，当你拥有的东西会长命于你、甚至不灭永存，它不因你、它的物主的不在而不在，好比说你喜欢的那颗四四·五克拉，以其不祥的传奇历史名闻于世的 HOPE 蓝钻，此钻因其切割后最初购得的主人亨利·菲力·Hope 得名，它在害遍了历届主人后，目前收藏于华盛顿史密桑历史博物馆。

FLORENTINE 钻，重一三七·二七克拉，美极了的金黄色钻，双玫瑰式切磨成一二六瓣面，是最有名的意大利宝石，相传最初由法国公爵所拥有，后来辗转落入奥国国王手中，最后随奥匈帝国的灭亡而不知所终。

不用说了，它大约像一只异教神像的眼，兀自闪着冷冷的光辉，在某一架王公贵族散落的枯骨堆中吧。

一点点的不公平、一点点的恐怖……为什么？为什么想拥有一个肯定在你身后会不朽不烂的东西呢？

年前不久，我很莽撞，因此反而成功地邀约了一名据说久已不接受媒体采访的，该怎么界定她，她曾经跨足过两三个圈子，最初是以写作类似保育文章起家的。之所以说因为莽撞而成功，是从我的同事们脸上压抑但仍然掩藏不住的波动中看出，原来我中了大奖！

比较愿意与我彼此示弱的小慧告诉我，她们根本不敢找那位作家，下面就称她为 A 吧，因为 A 近年打死不上任何形式的媒体，听说就算你千方百计打听到了她保密甚严的电话、并突破传真机或答录机的空当，居然直接是她本人接听，也一定被严峻冰冷的声调毫不犹豫拒绝，并且还质问你电话号码从哪里要来的，一副非要追究出

泄密祸首不可的样子。

我回想着,当初我是如何让 A 好像没什么太多考虑就接受我的访问的……我好像没有任何礼节地劈头告诉她,我高中时候很喜欢读她的文章,我很想知道她这些年好吗,在做什么,因为完全看不到她的消息,而且她也没有任何近作。

其实我进这一份专业杂志不到一年,大概对行规,也就是同事们心中的大牌小牌、合作的或难惹的采访对象不甚了了,没有小心翼翼地预设任何立场,反而使我显得充满初生之犊式的天真热情,让人不忍狠心拒绝吧,小慧这么说过我。

总之,我和 A 碰了面,而且是依我的时间我的地点,其中还因为我们公司尾牙而改约过,不过这是她的意思,她说她时间很自由,尽管配合我的上班和习惯去的地点——这简直又让同事们脸上的血脉轻轻跳动了一下。

距离上一次看到 A,可能有近十年了,不过那次是隔着遥遥的人群,她和一些前来声援的社运人士一起,我们坐在校钟下进行第三天的绝食抗议,我这么告诉她,以作为我说“你都没有变咗”的证明。

A 并不谦辞,也没任何要与我一起回味往事的意思,她且对我的问题有点答非所问,尽管我所工作的杂志大不同于其他广告气息浓厚的同业杂志,但也难以把她近于大隐于市的素朴生活哲学装进我原先预设好的主题里,我们只好很快有志一同地结束访问,一起回到平常人的模样。

这也很有趣,根据我的经验,“采访”,简直就是一场

表演，访问的人假装自己是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人，受访者则当场扮演一个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对世事皆有一肚子独特见解的人，所以我特别喜欢访问结束的那一刻，仿佛魔咒解除，大家重新做人，我的受访者，常常连小自这家餐厅的来历或招牌名点、大至近日政经、媒体、演艺圈的热门闲话都不知道呢！

重新开始做人，我们各自重点了一份饮料，就在等待我的花茶和她的热咖啡时，她略有点抱歉地告诉我，之所以接受我的访问主要是想跟我聊聊天——

跟我！？

她赶快补充，她的生活圈子久已没有新人类这个年龄层的朋友，她认为，这是个极自然的机缘，希望我不会介意。

我沉默着，忍不住想到前不久我们的元首才指示交办相关单位研究“新人类”，他充满自信肯定的语调，让我以为好像这世界真的新发现一种新人种，而且在基本的解剖学和生理特征可以使用科学方法明确检验出，好比你的染色体有一对是如何如何，你的左脑前叶是怎样怎样。

在 A 的眼里，不、耳里，因为她下决心受访的当时我们是透过电话，我是，新人类？我记得看过的资料里，A 顶多大我十岁，但我觉得我疲惫憔悴过她十倍（不管她说的素朴生活方式是真是假），我的生活远较她说的素朴生活（就算是真的）要艰困十倍。

就在那微妙的沉默里（她非常善解人意以致误以为我在生气），我才看到她左手中指上的那颗闪着火光的

钻戒,第凡内的白金指环六爪镶嵌,过往我在广告页上曾经看过却毫无感觉的,可能是她指头很瘦的缘故,指环容易转动,刚刚受访表演时,钻石一定转到手掌内以致我没注意到,现在,静静停在她手指背上,小小一粒,不会超过五十分,非常非常,素朴的一颗钻戒。

——异教的偶像,是金的、是银的、是人手所造的。

有口却不能言,有眼却不能看,

有耳却不能听,口中也没有气息,

造他的要和他一样,凡靠他的,也要如此。

——诗篇一三五篇

我想起一位我曾经喜欢的浪漫男作家,他描述旅居日本时电车上看到的日本上班女性,有时即使有空位也不坐,而只静静的面窗不言不笑地凝立着,令他想到庄子写到的尾生之信,尾生与女子期于梁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尾生抱梁柱而死。

后来我在别处生活情报读到,日本的职场女性,由于一整天得对客户、对公司里的男性同事和上司殷殷笑语不停,便下班后宁可面壁以放任自己一张厌烦疲累垮掉的脸,也不要因面人坐着又必须对即使是陌生同车人又忍不住得重新挂上的谦冲婉约的面具。

后泡沫经济时期,我是说日本,疲惫的职场女子,常以不可能买得起房子的闲钱例如年终奖金,为自己买一颗一克拉的钻戒,以犒赏或抚慰自己整年的辛劳,故有所谓一克拉女性。当然,我才看过这则报道没两年,已很可思议地发展到为两克拉女性了。

也是因为要犒赏抚慰自己的辛劳,才打算买一颗 A